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共有董事 9 人参加了本次会议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%，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4 票同意（关联董事熊俊、王建新、施飞、卢建华、任腊根先生回避表决）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《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告编号 2015-047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以 4 票同意（关联董事熊俊、王建新、施飞、卢建华、任腊根先生回避表决）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延期复牌议案》（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延期复牌公告》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告编号 2015-048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

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会议通知详见公司 2015-051 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日